

宝顾府〔2024〕2号

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顾村镇加快建设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承载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的通知

各相关部门、各镇属公司：

《顾村镇加快建设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承载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经镇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人民政府

2024年3月4日

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人民政府

2024年3月4日印发

(共印20份)

顾村镇加快建设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承载区 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

第一条目的和依据

为贯彻落实宝山“北转型”发展目标，以高水平建设“创新宜居人文幸福”顾村升级版为核心，打造宝山智能制造核心承载区、现代化发展先行区、产业和城市功能转型示范区。根据《宝山区全面奋进北转型全力建设主阵地行动方案》、《宝山区加快建设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等文件精神，特制定本政策。

第二条资金来源

镇级财政每年根据年度预算，安排专项扶持资金。

第三条支持对象

本政策适用于注册地和税务登记地在顾村镇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包括邮轮经济、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科技创新、金融服务、绿色低碳、文化创意、农业产业化、人才发展等符合市区镇产业发展导向的产业，以及其他为顾村镇产业发展作出重大贡献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符合顾村镇产业发展导向的重大招商引资项目；为顾村镇产业发展作出重大贡献的优秀人才。严禁扶持高耗能、高污染、高危险企业、房地产企业及镇财政投资项目，安排财政扶持不得与企业缴纳的税收挂钩。

第四条支持内容、方式

（一）支持制造业企业提质增效。鼓励制造业企业加大在战新项目、技术改造、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绿色制造体系建设、“两业”融合示范发展等方面的投资，对达到一定技术水平并取得显著成效的，经评审，给予最高 5000 万元支持。

（二）鼓励企业做大做强。支持镇内高成长性、优质企业扩大规模、加快集聚和能级提升，经核定，对年产值（营收或交易额）达到相关要求的，给予最高 5000 万元奖励。

（三）新引进企业开办费支持。对新引进的优质企业，视贡献度情况，给予最高 1000 万元的开办费支持。对于特别优质的项目可进一步加大支持力度。

（四）新引进企业租购费支持。对于新引进的重点企业，在本镇租赁生产办公用房的，一定期限内按企业当年生产办公用房租金总额的一定比例给予支持，最高 1000 万元；购置自用生产办公用房的，给予最高 2000 万元支持。

（五）支持金融服务推动产业发展。支持通过设立或引进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等方式推动镇主导产业链集聚，给予不超过 2000 万的支持。

（六）鼓励合作招商。与顾村镇签订招商引资合作协议的招商中介机构，引荐符合我镇主导产业定位的投资项目，给予引荐机构最高 3000 万元奖励。鼓励本镇企业“以商引商”，引荐优质

企业落地，给予 1.2 倍奖励。

(七) 加强人才留用举措。对镇域内科技创新人才、行业稀缺人才和高端管理人才给予一定的人才引进补贴、人才培养费，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对于特别优秀的人才，采取“一事一议”方式，加大支持力度。

(八) 强化重点企业引进。对一些投资金额大、带动能力强、发展前景好的项目或企业，采取“一事一议”“一企一策”的方式进行招商扶持。

第五条附则

本文件由镇经发办负责解释。如遇上级政策调整，则按新规执行。本政策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